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1及註2)	備註
董事長	蔡慶芳	1	0	17%	111.06.09 連任
董事	蔡吉隆	6	0	100%	111.06.09 新任
董事	林誠謙	6	0	100%	111.06.09 新任
董事	林慈環	6	0	100%	111.06.09 連任
董事	林繼成	6	0	100%	111.06.09 新任
董事	林吳芳梅	6	0	100%	111.06.09 連任
獨立董事	鄭哲民	5	1	83%	111.06.09 連任
獨立董事	金昌民	6	0	100%	111.06.09 連任
獨立董事	周滿津	5	1	83%	111.06.09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議決事項均無異議。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依據該規範定期召集董事會、全程錄音存證及製作議事錄。並將重要決議公佈於公司網站以提升資訊透明度，詳見本公司網站 www.yongshunchemical.com/ 公司動態/公司治理專區/8.內部規章/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公司治理專區/2.董事會/(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另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一、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依據第六條評估程序及第八條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依辦法第六條規定將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

二、評估期間：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三、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四、評估方式：以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方式進行。

五、評估程序：由董事會暨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相關成員自評，分別以「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進行。

六、董事會內部自評結果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備註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第二十屆任期至114年6月8日

七、個別董事成員自評結果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備註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衡量結果涵蓋六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第二十屆任期至114年6月8日

八、審計委員會自評結果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備註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第一屆任期至114年6月8日

九、薪酬委員會自評結果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備註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衡量結果涵蓋四大面向，且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第五屆任期至 114 年 6 月 8 日

十、改善建議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整體運作尚稱允當，無改善建議。